

紅 塵 集

地老天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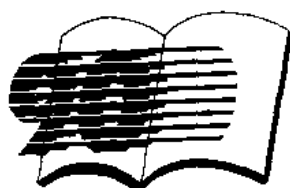
李 憶 著

紅 塵 集

地 老 天 荒

李 憶 著

地老天荒



九十年代马华文学丛书⑨

地老天荒

作者： 李忆君

出版： 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

印刷： 益新印务有限公司

PERCETAKAN ADVANCO SDN. BHD.

23, Jalan Segambut Selatan,
51200 Kuala Lumpur, Malaysia.

版次： 一九九一年十月第一次版

定价： M\$ 8.00 __

版权所有 不准翻印



李憶堯近照

作者簡介

李憶堯一九五二年
出生，馬來西亞公民，
祖籍海南省文昌縣。現
任馬來西亞華文作家協
會青委主任，擔任多屆
全國小說公開征文賽評
審。

中學時代開始以溫
柔婉約的文筆寫抒情散
文，十九歲開始寫小說，
之後小說創作不輟，主
題多以探索各階層人物
的內心狀態，先後刊登
於國內外報章雜誌的小
說，逾二百萬言。

一九七八年起，積
極撰寫雜文，是多家報
章的專欄作者。作品被
收入《當代馬華小說選》
及《當代馬華散文選》等
短篇小說《麗娜》被國
家語文出版局翻譯成國
文出版。

李憶著的著作

● 去日苦多

● 女人

● 漫茶經心

● 城市人

● 痴男怨女

● 地老天荒



封面設計：陳夏苗

地老天荒

序 · 踏花归去马蹄香

忆菴

忆菴说：「书名有了，叫地老天荒」。

听了，不由得就笑起来。

是看准了她就是会「地老天荒」下去的会心笑。

都说「路遥知马力」。醉心搞文学创作，热心以写作明志的人当然不止忆菴一个。但是背心平气和，天天晚上较好闹钟，然后日日天犹未晓就爬起来坐下来写写写，勤而不辍的写了一年又一年，一天又一天的写作人，认真要数起来，却似乎也数不出多少个。

「地老天荒」里辑的都是忆蓀在报上专栏「红尘」里所登过的文章。每日一则，短短的，题材都是她在身边见到的、生活里听来的、生命里悟得的……。是，都是看似寻常的琐琐碎碎。是，太阳底下无新事。可是忆蓀却硬是有这个能耐，把这些日常里的平常鲜活入文——是读起来一点也不烦不闷的宽天阔地，坦荡开来展现的是一个有情有义的无垠胸襟。

她与她笔下的文字，有骨肉连心的亲。

如果一本书是作者的一个孩子，那么地老天荒后少不免瓜瓞绵绵。之前忆蓀已瓜熟蒂落了一本散文、两本小说、两本杂文。现在你看著的这一本，则是忆蓀的另一个真情结晶。

红尘里的真情结晶，自有千迴百转的红尘真味，无论是囫圇吞枣抑或细嚼慢嚥，总是有余甘。

地老天荒

自序

坐了一整天，所干的事是选稿，自几百篇「红尘」中选出九十篇来出单行本。一边选一边脸上挂个暧昧的微笑。幻想自己是古时候的皇帝，自芸芸三千佳丽之中挑拣出看来面目姣好而又具风情的。这种事，最先要过的是「第一眼」，第一眼不过关，也就没有第二眼了。反正下面还有不断排著队而来的，只有嫌多而没有不足。也就越发「奄尖」了。

真想不到，挑与被挑有如此大的分别。前者是尽情挑剔，后者是尽情迎合。这使我想到选美会中

的众佳丽——在未被选中之前总是十分卑微的，因为对手如林啊，即使条件再好也不能掉以轻心。于是但见一张张的笑脸如花，使出浑身解数……她们的笑，总教我看得万分惆怅。

所以，做人千万千万要争取到你挑拣人，别让人挑拣你。也千万别让人看出你需要他多过他需要你。

其实选这九十篇的「红尘」全是视心情而定，无所谓「去芜存菁」。倒是翻到写我母亲的都不忍心去掉。心想，这是我唯一最后一次可为她做的事了。

出一本书是纪念，纪念在这一条心路历程上，所有黯然分手的人与事，如此而已。

最后，我谨此感谢早慧为本书写序《踏花归去马蹄香》，陈夏苗设计封面。

地老天荒

目 录

序 · 踏花归去马蹄香 · 早慧

自 序

人造珠 ·	1	退一步想 ·	21
名字 ·	3	奴 ·	23
愧与耻 ·	5	峰回路转 ·	25
做女人 ·	7	感叹号 ·	27
世情 ·	9	一笔勾销 ·	29
弱小心灵 ·	11	尘满脸鬓如霜 ·	31
称呼 ·	13	泉苑芳记 ·	33
代沟 ·	15	茶 ·	35
补品 ·	17	桂花与茉莉 ·	37
姣 ·	19	普洱传奇 ·	39

地老天荒

精神 •	41	如果 •	67
伤心事 •	43	惆怅 •	69
倾城之恋 •	45	吾母 •	71
平反的基督 •	47	风霜 •	73
饿 •	49	二姐 •	75
人性真相 •	51	听琴的牛 •	77
争气 •	53	画竹 •	79
我主弃我？ •	55	人格 •	81
正义之战 •	57	轻薄 •	83
信心 •	59	悼 •	85
标准 •	61	巴金 •	87
妈妈 •	63	众里寻他 •	89
找她 •	65	朝生暮死 •	91

地老天荒

- | |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书说 · 93 | 当机立断 · 115 |
| 抵死 · 95 | 凄凉 · 117 |
| 弃暗投明 · 97 | 沧桑 · 119 |
| 指望与心事 · 99 | 今与昔 · 121 |
| 经典哀词 · 101 | 窥 · 123 |
| 文火与武火 · 103 | 想不通 · 125 |
| 简体字郁结 · 105 | 哀伤 · 127 |
| 处惊不变 · 107 | 生死交融 · 129 |
| 人比人 · 109 | 紫菜 · 131 |
| 碑 · 111 | 跪 · 133 |
| 国破家亡 · 113 | 要脸 · 135 |

地老天荒

卡拉OK · 137	宗教 · 159
公平 · 139	皇帝餐 · 161
小事 · 141	添花送炭 · 163
阉割 · 143	地老天荒 · 165
艺术万岁 · 145	世事尘烟 · 167
人性 · 147	峇厘岛 · 169
尊严 · 149	阿刘 · 171
酒 · 151	民生 · 173
哪叱 · 153	阿宁阿宁 · 175
洗衣机 · 155	启示 · 177
做朵小红花吧 · 157	诅咒 · 179

人造珠

不止一次说，写这一段「红尘」的稿子，我很开心。

因为全无压力负担，所写的都是一些眼见心想的东西。又不须顾及什么女性笔触，女性形象的问题。最主要的是题材不拘，写什么都可以。专栏文字虽算不上是什么创作，但绝对需要自由，不能缚手缚脚的，瞻前顾后，船头怕鬼船尾怕贼。我倒不介意出卖自己，只怕明明心是这般想，手写出来时又不是这么一回事了——总觉得，招认远比隐瞒

痛快；骗自己比骗人更难。

长期卖文，假不了。其实，越假越难写。实情明明这样，还得花心思去另裹外衣，重新再创一番，怎不劳神？

无中生有，是另行捏造；为文造情，是假惺惺，都是全无诚意可言的得不偿失勾当，辛苦得很哪。

故，也反对文艺腔。只肯用极平凡的词彙（其实肚子里也没几个不平凡的词彙），务求简朴明白，人人一目了然。最怕的是：「这婆娘扯的是什么？」

人家有：「十句话」被择取为珠玉，我只愿有一句话是人造珠就够了。

名 字

咱们炎黄子孙取名字的心态，大有蛛丝马迹可寻。看一个人的名字，他父母有多少墨水大概可知。叫亚狗或查某的，绝不可能出身书香世家；叫书恒或佩诗的，父母很可能是文艺中年，最低限度也是爱好阅读文艺小说。琼瑶孟君二女士之著作想也读过不少。至于叫海量，水镜的，不用审，一定是羽球发烧友。女儿的同班同学有个叫欧阳佩珊的。我问她是谁取的？她朗朗而答：「是妈咪。她最喜欢欧阳佩珊。」我也不必问下去：谁是欧阳佩珊？

这位女士是录影带迷。难得的是嫁夫姓欧阳。要知道复姓的人此地很少。她真幸运。（吾友说若有得选择，她要嫁个姓段的，生个儿子好叫段誉。此人是武侠小说迷，金庸先生的忠实读者。）

以前的人，光看名字已知祖上是干什么的。叫阿根阿禾，一定是务农的；叫仕旺，栋梁什么的，一定是官场中人，错不了。

所以说，名要正方能言顺，便是这个意思。咱们虽是以一两个字为名，皆尽量做到字字珠璣。很少有「名」不及义的。随便一个慧兰秀娟都不是无缘无故的。生个女儿叫慧兰，自然是希望她兰质慧心；秀娟自然是要她长得面貌娟秀。还有光宗耀祖之类的，更是呼之欲出，再明显不过了。

女儿单名一个晴字。为娘的心态：一天都光晒！别风风雨雨的。